

债券代码：175937.SH

债券简称：21乌房01

**乌鲁木齐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监事会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本公司原监事会成员为刘宏伟、聂锐锋、完玉辉、何湘燕、韩天宇。

根据《关于同意乌鲁木齐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批复》（乌国资[2025]221号），乌鲁木齐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同意本公司最新章程。本公司最新章程规定：公司不设监事会、监事，由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

（二）审计委员会人员的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选举张万春、殷辉、张朝阳为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张万春担任主任委员。

（三）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履行情况

本次取消监事会事项已经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截至本公告出具

之日，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中。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取消监事会为正常人事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上述事项完成后，本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乌鲁木齐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监事会的公告》的盖章页）

乌鲁木齐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